

大仲马俱乐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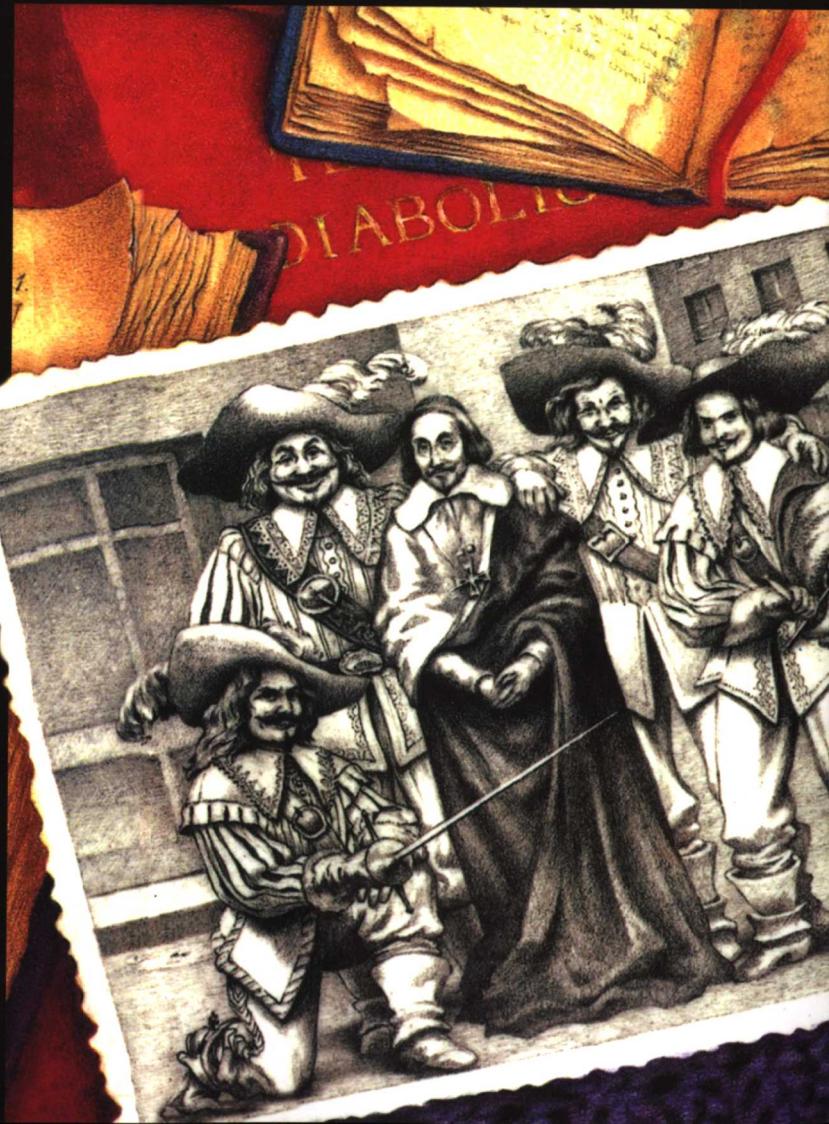
【西】阿图罗·佩雷·雷维特 Arturo Pérez-reverte 著 陈慧瑛 译



风靡一时的西班牙版

达芬奇密码

亚马孙外国文学畅销书排行榜冠军



大仲马俱乐部

【西】阿图罗·佩雷·雷维特 Arturo Pérez-reverte 著 陈慧瑛 译



风靡一时的西班牙版

达

芬奇密码

亚马孙外国文学畅销书排行榜冠军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仲马俱乐部 / (西)雷维特著; 陈慧瑛译. - 重庆:

重庆出版社, 2005.8

书名原文: El club Dumas

ISBN 7-5366-7299-3

I . 大... II . ①雷... ②陈... III . 推理小说 - 西班牙 - 现代

IV . I55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84611 号

El club Dumas

Copyright: © 1993 ARTURO PEREZ-REVERTE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RDC AGENCIA LITERARIA S.L.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05 CHONGQING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版贸核渝字 (2005) 第 23 号

大仲马俱乐部

Dazhongma Julebu

[西]阿图罗·佩雷·雷维特 著

陈慧瑛 译

责任编辑 周英斌 王英姿 (特约)

技术设计 杨 静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

(重庆市长江二路 205 号 发行电话: 023 - 68814956)

金坛市教学印刷有限公司印制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80 × 1230 1/32 印张 10.75

字数 310 千

版次 2005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 2005 年 8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ISBN 7-5366-7299-3/I·1250

定价: 25.00 元

浮士德恋曲： 导读阿图罗·佩雷·雷维特的《大仲马俱乐部》

《大仲马俱乐部》(*El club Dumas*)是西班牙作家阿图罗·佩雷·雷维特(Arturo Pérez-Reverte)于1988年推出的第二本小说。和他前一本有关艺术品修葺业的小说《法兰德斯镶画板》(*The Flanders Panel*)一样,从书名本身的巧喻双关(panel亦可意为陪审团名单及小组讨论会),就知道《大仲马俱乐部》又是一本承袭阿图罗·佩雷·雷维特一贯风格的玄奥推理小说。大家一看到这本小说的书名,心中定会随即盘根错结地堆起比小说主角路卡斯·科尔索更多的疑问:谁是大仲马?这干他啥事?是个什么样的俱乐部?会员名单中有谁?还有哪些人会想参加?参加了又会怎么样?《大仲马俱乐部》的谜底,就在科尔索的锲而不舍的追索中,末了像剥洋葱般被掀开来,令人涕泗纵横之际,却也同时揭示出答案本质的虚空。整个小说情节,先从科尔索受雇调查一份大仲马手稿的真伪讲起,牵扯出一连串“照书演”的悬疑谋杀场景,以及扑朔迷离、真假难辨的魔鬼温柔乡。虽说人们在狂恋禁忌的智慧之果时,是不吝乞灵于魔鬼的,然而所得之物是否真的值得,却从无定论。就好比浮士德纵使鬻灵魂于魔鬼,却也眷念红尘俗颜。所以其实说来,《大仲马俱乐部》就是一首浮士德恋曲,错综纠缠着“真假”、“有无”、“好了”与“正邪”数对对立同一的矛盾纠葛。

谁是大仲马?玻利斯·巴肯这个刚在本部小说唱开场的学院派,可能会如此导读着:“大小仲马父子(Alexandre Dumas, Père 1802—1870 and fils 1824—1895)是法国19世纪大众通俗文学的代表。不同于以写实小说《茶花女》(*La Dame aux camelias*, 1852)闻名的儿子小仲马,父亲大仲马是个浪漫主义者。有四分之一黑人血统的大仲马,长相奇特,性喜游历美食,精力旺盛,著作等身。除了大家熟知的复仇经典《基督山恩仇记》(*Le Comte de Monte-Cristo*, 1844)之外,他最擅长于历史剑侠小说(cloak-and-dagger tales, historical novel),以三部曲

系列《三剑客》(Les Trois Mousquetaires,1844)、《20年后》(Vingt ans après)和《布拉吉洛尔子爵》(Le Vicomte de Bragelonne)闻名于世。大仲马受英国历史小说家司各特(Sir Walter Scott,1771—1832)启迪，糅合真实的历史人事与虚构的中心角色，真真假假却也假假真真，写下超过300部像《劫后英雄传》(Ivanhoe,1819)般兴味盎然的历史剑侠小说。为此人们将大仲马超越常理的产量，归因于助手奥吉斯特·马克(Auguste Maquet,1813—1888)等“小说枪手作坊”(“factory”of collaborators)的通力合作，而大仲马本人乞灵于魔鬼的传言也甚嚣尘上。看完此番说词，读者难免咕哝道：现在问题是《大仲马俱乐部》这本小说，究竟关大仲马什么事啊——故事的症结，就在于有人挺在意“真真假假”这档子事儿，怕有人“代”述其“志”，小说主角科尔索才会跑遍半个欧洲一探究竟。

《大仲马俱乐部》的叙事主线，由小说主角科尔索带出四大主题：真伪、魔鬼、背叛和女人。有趣的是，这四大主题似乎囊括了大部分的西方文学——如本小说常引述的《基督山恩仇记》、《三剑客》和福尔摩斯甚或希伯来圣经以及希腊神话等作品之主题一般。先就真伪和魔鬼这两个主题讲起。专为藏书家找古籍珍本的掮客科尔索，从调查一份大仲马手稿的真伪开始，一头栽进神秘学和黑魔术的泥淖中。科尔索原本只是想从他的同业拉邦弟、钻研大仲马的学者巴肯、买进《三剑客》第四十二章《安茹产的葡萄酒》手稿的主编泰耶菲和他美艳迷人的遗孀琳娜、笔迹鉴定专家普林杰、修缮伪造古籍的瑟尼萨兄弟，以及买进《幽暗王国的九扇门》的书商波哈等人身上，侦查拼凑出一些手稿真伪的蛛丝马迹。但是却在一连串诡异的经历后，不寒而栗地察觉到自己周遭的人、事物，与大仲马小说《基督山恩仇记》和《三剑客》的故事内容惊人地相似。科尔索好像参加了致命的整人俱乐部一样，陪着一群走火入魔的大仲马迷，陷入真真假假的情节里，仿佛着魔般地步步为营。但就如同电玩游戏中扮演的角色一般，不论过程如何纷繁复杂，最后终究是一场虚空，被剥光的洋葱里啥都没有。

谈到虚虚实实，科尔索在调查手稿真伪的过程中，也一直在和大仲马迷们探讨历史小说与连载小说的价值观。毕竟大仲马“袭用”并

“篡改”了许多史料和其他人的作品，再加上他又雇用助手赶连载进度，因此他的小说是否符合史实，或是真为大仲马亲笔所作，都颇有争议。然而诚如以《荒原》(The Waste Land,1922)一诗著称的文评家、作家艾略特(T.S.Eliot,1888—1965)所言：“不成熟的作家只是模仿，练熟的作家用偷的。”(“Immature poets imitate; mature poets steal.”出自艾略特论文选集 Selected Essays “New York:Harcourt,Brace & World,1964,p.182”中的 Philip Massinger 一文)所以倘若从后现代理论的角度来看，大仲马能够剽窃出如此精彩迷人的作品，是他解构旧有传承与整合个人才情(典出艾略特的“Tradition and the Individual Talents”, 1919)的原创建述。这种被本雅明(Walter Benjamin, 1892—1940)称之为“文学腹语术”(Ventriloquism)的旧瓶装新酒，或是罗兰·巴特(Roland Barthes, 1915—1980)所谓穿梭时空的共典互文(intertextuality)，都是让当代的人们与过去的历史与文学上的某一时刻人物的命运产生共鸣，也许《大仲马俱乐部》这本小说就是个例子。然而重新建述的成功与否，人人巧妙不同。因此，有些透过阅读回收文学的古唱今和，并不能真的解构既有文本，反倒更对照出亘古经典的永恒。譬如说《大仲马俱乐部》里的狂热的珍本藏书迷泰耶菲，酷爱大仲马及萨巴提尼等作家的连载历史小说古本。他的遗孀琳娜告诉科尔索，泰耶菲在死前的最后几个月，一直遵照“这种体裁的规则”写了“一大堆重得像铅一样的、又不符史实”的书稿。

既然大家都是在虚构故事，手稿的真伪有那么重要吗？话说有关大仲马俱乐部的情节，在这本小说中其实也只是“虚晃一下”而已，一伙儿人真正要找的是世上仅存三本的《幽暗王国的九扇门》，这本能教人如何乞灵于恶魔的实用手册，如果是赝品就不灵啦。书商波哈专门收集有关恶魔学的书，精心布下天罗地网，无所不用其极，非得要找到真能召唤幽冥黑暗之王撒旦的正版武功秘籍不可。据称这本于1666年在威尼斯印刷发行的书中，传说有九幅是从撒旦亲手写的黑魔经典《德洛梅拉尼肯》一书上拓印下来的版画。画上的晦涩拉丁文密语，就是黑魔术的乞灵密码。《幽暗王国的九扇门》出版商的商标是一棵被闪电打断的树，有一条吞着自己尾巴的蛇缠绕于树干上——

这是一棵象征着几世纪以来人类求知路上的禁忌之树，犹如旧约圣经中的智慧之树。歌德笔下的浮士德就是这种近代欧洲普遍求知求真理的精神代表：他全力以赴，难免受诱惑而犯错获罪，救赎的力量才益显珍贵稀有。所以心狠手辣的书商波哈，最后泡制了假的武功秘籍，像金庸笔下的西毒欧阳锋一样，变得丧心病狂。

《大仲马俱乐部》这本小说则是不断强调，魔鬼的诱惑会以不同的形躯，时时刻刻出现在每个人的身旁，让人防不胜防。我们看到魔鬼的黑暗力量，盘旋在《三剑客》中权谋的黎塞留主教和美艳的蛇蝎米莱荻身上，萦回在《大仲马俱乐部》中钻研大仲马的学者巴肯和热衷《幽暗王国的九扇门》的书商波哈心中，挥之不去。然而西方经典文学的传承者相信，背叛与救赎是女人的一体两面——就好比是旧约的夏娃与新约的圣母玛利亚的组合体、《浮士德》第一部的玛格莉塔和第二部的海伦的共同体一般——《大仲马俱乐部》中的科尔索深爱的妮可、令他迷惑的琳娜与后来的艾琳·艾德勒，正是女人真假好坏等众多形象的写照。然而《大仲马俱乐部》所呈现的“真假”、“有无”、“好了”与“正邪”等矛盾纠葛错综的对比，曹雪芹早在《红楼梦》的“太虚幻境”及“好了歌”等篇章中就提出了。“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是镌刻在横额为“太虚幻境”的石牌坊上的对联。而书中虚构的渺渺真人，以“世人万般，好便是了，了便是好；若不了，便不好；若要好，须是了”，来嘲笑世人对功名、金钱、妻妾、儿孙四者无厌的追逐。但是浮士德式的人儿恋恋风尘，虽知是非成败总成空，仍全力以赴、百折不挠，这也许就是人性崇高的根源，人类进步的动力所在吧！

孙德宜 博士

·美国南卡罗莱纳大学比较文学博士

·现任台湾新竹师范学院语教系副教授

目录

CONTENT

浮士德恋曲：导读阿图罗·佩雷·雷维特的
《大仲马俱乐部》 孙德宣

001

楔子

001

第一章 安茹产的葡萄酒

003

第二章 死者的手

022

第三章 文士与武士

043

第四章 脸上有疤的男人

065

第五章 记忆

089

第六章 伪书与伪书页

105

第七章 第一号与第二号

123

第八章	最后的杀戮
	①§①
第九章	波拿巴大街的书商
	①②③
第十章	第三号
	①②①
第十一章	塞纳河畔
	②①§
第十二章	白金汉公爵与米莱荻
	②③②
第十三章	情节复杂化
	②§⑤
第十四章	默恩的地窖
	②②③
第十五章	科尔索与黎塞留主教
	②⑨①
第十六章	悬疑小说的资料来源
	③①①

楔 子

灯光将自缢者的身形轮廓投射于墙上，他了无生气地挂在客厅中央的吊灯下，摄影师绕着他的周围猛按快门，随着闪光，那尸体也一次又一次地投射在那些画、摆满瓷器的玻璃橱、书架以及开着窗帘的大窗上。那时，窗外正下着雨。

督导鉴定工作的法医很年轻，一头稀疏的乱发还湿湿的，就像那件披在他肩上的雨衣一样。他正对秘书交代一些差事，而秘书坐在沙发上，对着一台放在椅子上的打字机，拼命地敲打着。打字机将法医单调平板的声音敲打成文字，屋里回响着警察们低声的讨论：

“……穿着睡衣，外面罩着白色的袍子。被袍子的衣带勒死。从尸体的正面看得见两手被领带绑了起来。左脚穿着一只鞋，另一只脚则光着……”

法医碰了碰死者穿着鞋的那一只脚，那身体便在缠绕着他脖子和天花板上的吊灯之间绷紧的丝带所能容许的范围内，慢慢地转了一下。尸体自右至左地晃动着，然后又反向地摆动，最后摆动的幅度愈来愈小，回到了原位。要离开时，法医闪过身，以避开在尸体下面采集指纹的一位穿着制服的警察。地板上有一个破碎的花瓶和一本翻开的书，翻开的那一页上画着红线。那是一本老旧的《布拉吉洛尔子爵》。法医弯下身，从警察的肩上往下瞄了一眼那画了线的内文：

“‘我被出卖了’，”他喃喃自语。“所有的人都知道！”

“最后，所有的人都会知道，”波托斯回答，“他们之前什么都不知道。”

法医指示秘书记下这段文字，并把书名也写在记录的摘要中，接着就走向站在敞开的窗台边抽烟的高大男人身边。

“你觉得怎么样？”他走到他身边并问道。

这个高大的男人身着皮夹克，口袋上别着警徽。他慢条斯理地掸掉烟灰，之后就头也不回地把烟蒂往窗外随手一扔。

“装在瓶里的白色液体，通常就是牛奶。”他终于回答了，半卖关子，但法医了解他的意思，对他笑了笑。和警官相反，法医望向窗外仍下着倾盆大雨的街道。有人在屋里的另一边开了一扇门，一阵风夹带着雨珠洒在法医的脸上。

“关上门。”他连看都不看地下着命令，然后对着警官说，“老是会有些谋杀案伪装成自杀的样子。”

“反之亦然。”警官静静地回答道。

“那么您认为他的双手和那领带究竟是？……”

“有的人怕自己到了最后关头会后悔……也有人把自己的手反绑到背后的……”

“这说不通。”法医反对道，“那条丝带又纤细又牢固，一旦失了足，就算双手是自由的，也无济于事了。”

“任何推测都是可能的，我们看了验尸报告就清楚了。”

法医再度回头看了那尸体一眼。采集指纹的警察站起身来，手上拿着那本书。

“这一页写得真是有意思。”

那位高大的警官耸耸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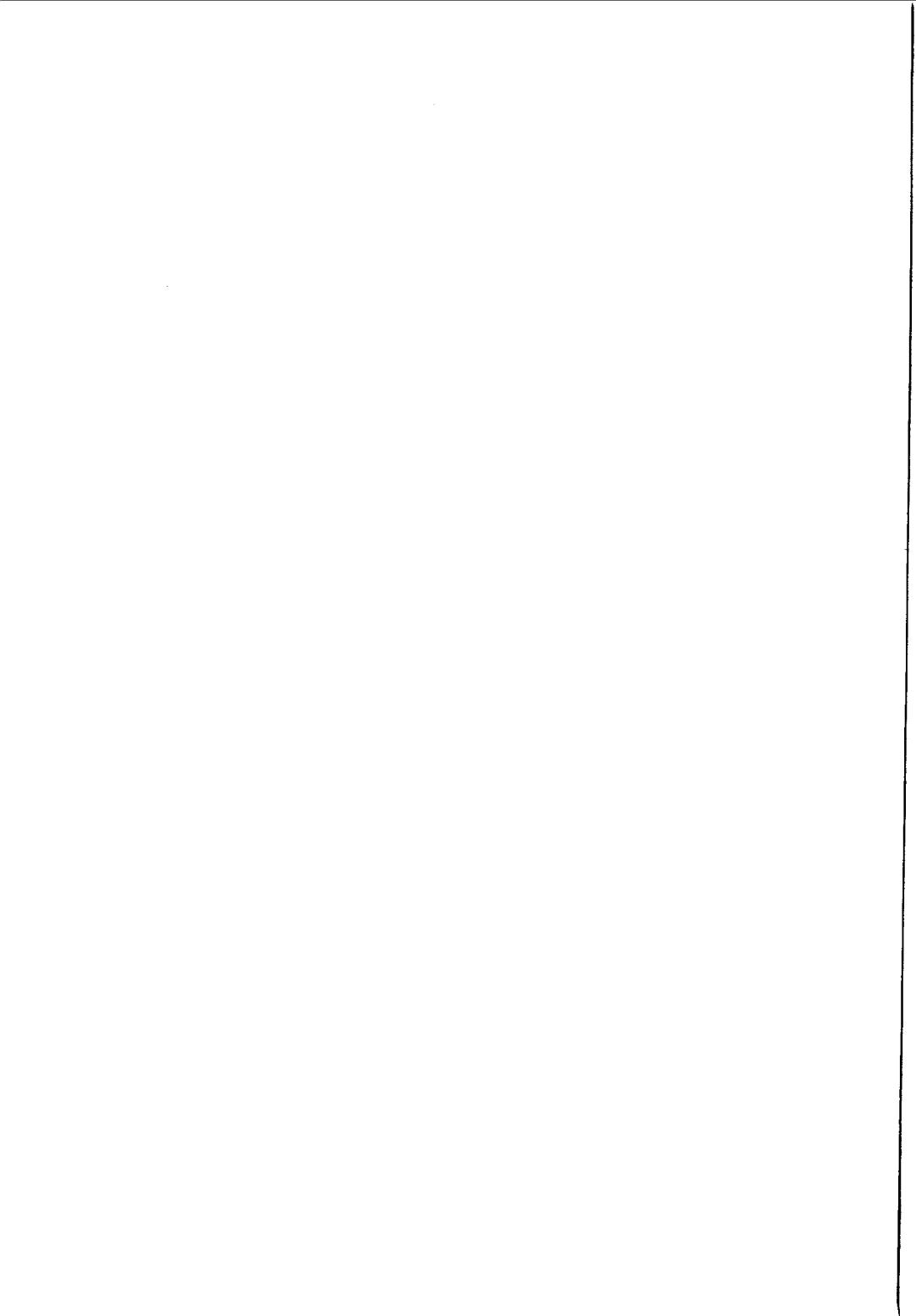
“我很少看书，”他说，“但我知道这个什么波托斯，就是那著名的三剑客之一，不是吗？……阿托斯、波托斯、阿拉米斯和达太安。”他屈指算算，最后停了下来，沉吟了一会儿，“真好笑，我老是搞不懂为什么大家唤他们做三剑客，事实上，却总共有四个人。”

第一章

安茹产的葡萄酒

诗人者准备拭目以待历史上最险恶的场景。

——安东尼·苏《巴黎搜奇》



我叫玻利斯·巴肯，曾翻译过《帕尔玛宫闹秘史》。除此之外，我的书评出现在半个欧洲各大报章杂志上，我也在大学的暑修课程中开一些关于近代作家的课，而且出版了一些关于19世纪通俗小说的书。其实没什么特别的，尤其是在这种非得把单纯的自杀事件装成谋杀案的时代，书店的架上充斥着一堆类似罗杰·克洛伊德的心理医生之流写的小说，实在是有太多人喜欢出版两百多页多彩多姿的故事甚于经历自己的人生。●

让我们言归正传吧！

路卡斯·科尔索手臂下夹着一篇《安茹产的葡萄酒》来见我。他是专为藏书家找书的掮客，一个靠书赚取暴利的“猎书人”。这意味着他有绝佳的文采、心思、耐心、幸运，还有惊人的记忆力，让他能够记得在哪个老店尘封的角落里躺着哪本能让他赚进一大笔的书。他的客户都是经过精挑细选的：二十几位在米兰、巴黎、伦敦、巴塞罗那和洛桑的书商。这些书商只贩卖目录上的书，从不冒险投资，而且一次从不超过50本；他们的品味如贵族般挑剔，对他们来说，古版本一定得用精制羔皮纸而非普通羊皮所能取代，还有多出3公分的书页空边等等，这些都得耗个上千万元美金。如同查卡·古德堡，这些古董市场里的食人鱼，贱买贵卖的吸血虫，他们能为了一本初版书卖掉自己的老祖宗，然后在设有皮椅的接待室中款待客人，参观多摩或康斯坦萨湖。他们从不会弄脏自己的手，连良心都是清白的。能做到这样的，就非科尔索这种人莫属了。

他从肩上卸下一个帆布袋，放在地上，靠着他那双没擦亮的牛津牌皮鞋。之后就盯着我放在办公室桌上和我批文稿用的钢笔摆在一

① 译注：罗杰·克洛伊德为阿加莎·克里斯蒂小说中的人物。

起的拉法叶·萨巴提尼肖像画。这举动很讨我喜欢,因为很少有访客会去注意它,人们对他太熟悉了。我偷偷地观察他的动作,注意到他一边半微笑着一边坐下:一脸稚气,像是街尾的一只小白兔——那种常在卡通片中出现,颇能博得观众怜爱的角色。过一段时间以后,我了解到他也能微笑得像头瘦削冷酷的狼,能因场合的不同而表演出适当的一举一动。但那是很久以后的事了。当时我不有疑于他,所以我试探性地说道:

“他天生就是逗人笑的料……”我边引述书上的话,边指着那副肖像画,“……而且生来就觉得世界是疯狂的……”

我看他慢慢地摇了摇头,配上和缓又坚定的手势,让我顿时有一股冲动,想立刻同意他不同的看法,即使后来发生了那么多事,这股冲动依然存在的。他从袋子里的不知什么地方变出一根没有滤嘴的香烟,皱巴巴的,和他的老外套及绒布裤一个样。他用手指转动着香烟,透过鼻上那副歪歪的钢丝眼镜瞄着我。他的头发有些斑白,散乱地披在前额;他的另一只手插在口袋里,像是偷偷地握着一把枪。那两个外套口袋就像两个无底洞,因为被塞了一堆书籍、目录、纸片(甚至还放了一小瓶波尔杜松子酒,这是我后来才知道的)而扭曲变形。

“……而这也是他惟一的遗产……”他毫不费力地接着引述书上的话,懒洋洋地躺进扶手椅之后,再度微笑着,“老实说,我倒比较喜欢血腥船长。”

我严肃地在空中举着钢笔,用以加强语气:

“那您可就错了,《丑角斯卡拉慕许》之于萨巴提尼,就如同《三个火枪手》之于大仲马一样。‘他天生就是逗人笑的料……’世上没有别的书上的起始句比得上这一句。”

“也许是吧!”他沉思之后略表同意,然后把一份每页皆由塑胶护好的手稿摊在桌上,“您正好提到了大仲马……”

他把文件夹推到我面前向我逐页展示。每一张都只有单面写着法文,一共有两种纸:一为白,已经年久泛黄;一为淡蓝,附着细细小方格,同样老旧发黄了。两种纸上的字迹并不相同,蓝纸的部分是用黑色墨水写的,字体比较小且笔画较尖锐。这部分的字应属于为正文

作的批注。这手稿总共有 15 张，其中 11 张是蓝色的。

“这是珍稀品！”我抬头看科尔索，他正用平静的眼神观察着我，轮流看着我和手稿。“您是从哪里找到这个的？”

他搔搔眉毛。无疑地，他心里盘算着究竟要从我口中套出多少资讯，而为此，他又必须对我透露多少口风。他盘算后的结果是第三号表情——天真无邪的小白兔。科尔索可不是省油的灯。

“就从那里啊，一个顾客的顾客嘛！”

“喔……我懂了。”

他话语暂歇，非常地小心谨慎。这除了能防患未然以外，也代表了狡猾。而这点，我们两人心里都明白。

“当然啦！”他又接着说，“如果您真想知道，我也可以告诉您他们的名字。”

我回答他说不必了，看来这也让他安心了点。他收起自己的眼镜，然后问我对手中这份手抄本的意见。我没有立刻回答，只是翻阅着那些手稿直到第一页。篇头上用大写字体写着斗大几个字：

安茹产的葡萄酒

我大声地念了前面几行：

Apres de nouvelles Presque desesperees du roi, le bruit de sa convalescence commençait à se répandre dans le camp……(法文)

我的脸上不禁泛起了笑意。科尔索做出颇有同感的手势，想诱我做出评断。“毋庸置疑，”我说，“这是大仲马的作品。如果我没记错的话，是《三个火枪手》第四十几章《安茹产的葡萄酒》。”

“是四十二，第四十二章。”科尔索断然地说道。

“这是真的原稿吗？大仲马的真实手稿？”

“我就是为这个来的，等您告诉我呀！”

我耸耸肩，想借此逃避这种重责大任。

“为什么找我？”

我提这个愚蠢的问题只是为了多耗点时间罢了。科尔索忍住不耐烦的表情，他一定觉得我在故作谦虚。

“您是专家啊！”他冷冷地补充道，“而且您是全国最具影响力的文学评论家，您对 19 世纪的大众小说可说是了若指掌。”

“唉，忘了司汤达吧？”

“我不会忘了的，我读过您的译作《帕尔玛宫闹秘史》。”

“哎！您倒夸起我来了。”

“那倒不是，我个人比较欣赏康索·玻赫的版本。”

我们两人都笑了。我对他的好感持续增加着，而我也开始对他的品味有了一点概念。

“您读过我的书？”我试探他。

“读过一些，譬如关于鲁宾、拉福尔、罗甘波尔、荷姆、巴耶·印克兰、巴洛哈和嘉多思的研究，还有大仲马的《巨人的足迹》，加上您对《基督山伯爵》的短评。”

“这些书您都读过了？”

“也不尽然，我的职业和书有关并不表示我就非得念完它们不可。”

他说谎，或言过其实，总之，在这方面他并没有老实回答我。他是属于那种认真的类型，他来见我以前，就已经先查过所有关于我的资料了。他就像那种有强迫症的书痴一样，自不懂事的年纪就开始啃书了。不过，这个人倒也令人难以想像他也曾有过童年。

“我了解。”我这么应着，只是为了随便说点话。

他皱了皱眉头，想了一下自己是否遗漏了什么，然后摘下眼镜，对镜片呵了一口气，然后用一条从他那深不可测的大衣口袋里掏出来的皱手帕擦拭起来。那条笨拙的大手帕让他给人一种老好人的假象，加上他啮齿动物般的门牙和沉静的气质，那时，科尔索看起来就像颗坚定的顽石。他五官分明，锐利且多棱角，还有那随时准备以天真的姿态诱惑人的专注眼神。有时候他会给人一种慢吞吞和笨手笨脚的错误印象，尤其是他不说话的时候。他属于那种会让男人想多给